

职业
技术
教育
丛书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 改革

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孟广平 主编

科学普及出版社

职业技术教育丛书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改革

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孟广平 主编

科学普及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教育科学“七五”国家教委级重点项目“关于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研究”成果。为一组相关的论文集。

内容主要是对机电、铁道、农村、卫生、商业、银行等6个不同行业和1个地区的人才结构现状、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结构的调查分析，提出了建立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一般原则、改革方案以及理顺当前职业技术教育学制结构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京)新登字 026 号

职业技术教育丛书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改革

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

孟广平 主编

责任编辑：张静韵

封面设计：王序德

*

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 32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理工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6.875 字数：154 千字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199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 册 定价：4.80 元

ISBN 7-110-02823-2/G·836

前言

我国是一个封建历史很长的国家。长期以来以自然经济为主,商品经济不发达。除了师傅带徒弟的学徒制外,谈不到其他职业技术教育。

产业革命后,世界上工业化国家发展起现代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我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发展不了民族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也不可能建立起相应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按原苏联模式建立以计划经济为主体的经济体制,并相应发展了技工教育、中等专业教育和职业中学教育,取得了一定成效。“文化大革命”中,各类职业技术教育都惨遭破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随着“改革、开放”方针的贯彻实施,现代职业技术教育的重要性逐渐被人们所认识。除了原有的各种职业技术学校得到恢复和发展外,多种形式的职前和职后的职业技术培训应运而生,蓬勃发展。但是,职业技术教育尚不适应在改革和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体制,在许多方面存在着不协调和矛盾。职业技术教育与普通教育之间的衔接与沟通上,职业技术教育内部层次划分,学制上都存在着混乱情况;条块分割的体制更妨碍着提高效益,提高教育的社会化程度,不利于建立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因此,研究如何建立与我国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相适应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既有长远的意义,也有现实的意义。

对于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整体研究工作过去并不多,尚

处在初期。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公布后,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职教研究室曾对体系问题作过探讨。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曾对我国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问题正式列了课题,进行了探索性的研究。上海的严雪怡等同志对体系问题发表过文章,提供过国外资料。此外,还有一些同志曾针对体系问题发表过文章或提供了资料。这些研究成果是宝贵的,但意见并不一致。

1988年,由孟广平和关裕泰同志牵头,承担了教育科学“七五”教委级重点项目“关于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研究”。1991年项目成果通过鉴定。本书就是在此项目的成果基础上编集的一组相关的论文集。

研究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一个基本思路是调查分析不同行业、不同地区的专业技术人才结构作为建立、理顺体系的重要依据,以使研究工作能服务于社会主义建设需要,不脱离实际。所以,本书提供了几个大行业和一个地区的人才结构现状和发展分析的论文,同时也提供了建立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一般原则和理顺当前学制的参考意见。但是,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研究是一个涉及面十分广泛的、复杂的、庞大的任务。但本书所能涉及的方面很有限,深度更有限,只是为今后的进一步研究提供一定的参考,不足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

本研究项目的参与者除本书各篇论文署名的作者外,还有:国家教育的黄任琦同志、陈福康同志、杨仲雄同志,劳动部的毛小方同志,建设部的赵铁凡同志,上海的姚家伟同志、成永林同志,武汉的成群同志。

编者

1992年10月

目 录

前言	(1)
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体系的初探 孟广平 严雪怡 翟跃章	(1)
机械制造业人才结构与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调查研究	严雪怡 (27)
铁路系统人才结构与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调查研究	徐陶朱 (46)
农村人才结构需求与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研究	熊国奇 杨 铸 江兴亮 (75)
商业人才结构和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研究	沈兴龙 马树全 王敏中 (108)
卫生系统人才结构与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调查研究	陆美芳 于友葵 胡 坚 (125)
金融系统人才结构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体系的分析研究	陆光慧 (141)
常州市建立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 调查研究	汪鹤鸣 陈敖大 史久兴 (150)
关于建立我国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原则	黄克孝 (172)
经济、科技与高等职业技术教育	张 政 张薇之 (194)

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体系的初探

一、引言

最近几十年来,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特别是60年代后高技术的广泛采用,促使世界各国的职业技术教育有了新的发展。这种新发展不仅表现在原有职业技术教育学制所设专业作了大量更新和有些学制适当延长了学习年限,还表现在一些新学制的出现,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和职业技术培训都有了较大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职业技术教育有了很大发展。但是,我国的职业技术教育各种学制,往往是参照不同国家的经验逐个建立起来的,而许多发达国家的职业技术教育又都有它自己的特色。于是,我国各种学制之间就很难避免彼此不协调,关系不顺等问题。如何建立我国自己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理顺学制关系,成为当前十分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解决这一问题将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职业技术教育的健康发展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本文的研究范围:

1. 职业技术教育体系是一个涉及面广而又复杂的体系。一个完整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应包括:教育的结构层次,基

本学制，完善的培训体系，科学的管理体制等等。本文主要就职业技术教育的结构和学制系统进行研究，对管理体制等问题不作探讨。

2. 职业技术教育受教育的对象，不同于基础教育，既有就业前的青年学生，又有就业后的广大劳动者，因此，在研究完善我国职业技术教育体系时，不能不把就业前的职业技术教育和就业后的职业技术继续教育结合起来统一考虑。从提高劳动者素质和人才开发的角度出发，两者不可能截然分开各成体系。

3. 本文同时考虑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两个方面，这将有利于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完善化。因为一方面，根据职业技术教育的特点，为适应工作需要所进行缺什么学什么的各种职业技术培训，一般都不能被学历教育所取代，职业技术培训成为职业技术教育体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为了继续学习的需要，培训往往能在不同学制间起着衔接作用，人们在完成一种学制的学习后，能通过培训转向高一层次的学制学习。

4. 本文一般不包括普通教育中的职业技术课程。但我国很多地区生产水平较落后，特别在农村，多数工作岗位的技术要求不高，完全可能在完成普通教育的同时进行必要的职业技术训练。这一方面的职业技术教育虽然要求不高，但面广、量大，对广大农村地区和不发达地区的建设、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因此，在研究职业技术教育体系时，仍需要适当考虑普通教育中的职业技术课程。

关于职业技术教育的定义，国内外有多种不同的解释。本文参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技术职业教育科1984年版《技术职业教育的术语》中有关条目，解释如下：

1. 职业技术教育亦称“职业和技术教育”，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术语“技术和职业教育”同义，是“职业教育”和“技术教育”的综合术语。“它的教育过程，除普通教育外，还包含着学习技术和相关科学部分以及获得有关经济和社会生活各部门职业所需实际技能和知识部分。技术和职业教育宽广的教育目标与‘职业培训’不同，后者旨在按某一职业或一组职业的要求而进行某种技能和相关知识的培养。当此综合术语的各个组成部分单独使用时，各有其限定的含义。”

2. “技术教育：设置在高中阶段和第三级教育初级阶段的教育，培养中间层次人员（技术员，中级管理人员等）以及大学本科层次的教育，培养高级管理岗位的工程师和工艺师。技术教育的构成包括普通教育、理论的、科学和技术的学习以及相关的技能训练。根据所培养人才类型和教育层次的不同，技术教育的构成可有不同。”

3. “职业教育：旨在为某一种或一组职业、行业岗位培养较低层次技术人员的教育。职业教育通常设置在高中阶段，其构成包括普通教育、本职业所需技能的实践培训以及相关的理论学习。各部分所占比例可有不同，但通常侧重实践培训。”

二、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的历史沿革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精辟地指出：大工业在生产关系出现分工和固定化专业的同时，它需要“用适应于不断变动的劳动需求而可以随意支配的人员，来代替那些适应于资本的不断变动的剥削需要而处于后备状态的、可供支配的、大量的贫穷工人人口；用那种把不同社会职能当作互相交替的

活动方式的全面发展的个人，来代替只是承担一种社会局部职能的局部个人。”“工艺学校和农业学校是这种变革过程在大工业基础上自然发展起来的一个要素；职业学校是另一个要素”，近代工业及其特有的生产方式孕育和推动发展了职业技术教育。

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由于长期处在经济、技术、文化落后的状态，直到19世纪60年代，职业技术教育才成为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资本主义的入侵和清政府的洋务运动，使中国自然经济开始解体，引进了近代工业和商品经济，同时也引进和孕育了中国早期的职业技术教育。

早期的职业技术教育学制是不固定的，例如1866年创办的福建船政学堂，招收香港、广州、福州等地学生，给以中国经典知识考试。学生分艺童、艺徒两类，学习年限一般3年，但这所学堂中法文学堂的造船科需5年学完，且淘汰率极高。学生学习结业后到工厂实习2年。“天资颖异、学有根柢者”送赴国外留学3年以上。

清末1902年，1903年公布的《壬寅学制》、《癸卯学制》开始将职业技术教育列入正式学制。在《癸卯学制》中，有初小阶段（或初小以上）的艺徒学堂，修业年限半年至4年；高小阶段的初等实业学堂，修业年限2~3年；招收高小毕业生的中等实业学堂，预科2年毕业，本科3年毕业；招收中学毕业生的高等实业学堂，预科1年，本科3~4年。

民国初年公布的壬子学制（1912年）中有两种实业学校：甲种实业学校招收高小毕业生学习3年；乙种实业学校招收初小毕业生学习3年。

1922年，修订公布壬戌学制，根据中华职业教育社黄炎

培先生等建议，将实业学校更名为职业学校，学制规定普通中学分成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两个阶段，修业年限均为3年。与中学平行的有高、初级职业学校，分别处于高中、初中阶段，此外，在普通中学内，还设有职业科。旧中国留下的职业技术教育基础很薄弱，它的结构体制基本上按照国民政府教育部于1932年公布的《职业学校法》和《职业学校规程》设置的。1949年，全国技工学校只有3所，在校学生0.27万人，中等技术学校（不含中师）561所，在校学生7.7万人，其中还有较多的私立职业学校。这种职教落后状况是旧中国社会经济的落后状况形成的。

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职业技术教育有了较大的发展。到1990年，已有中等专业学校3982所，在校学生224.44万人，其中中等技术学校2956所，在校学生156.71万人；中等师范学校1026所，在校学生67.73万人；技工学校4184所，在校学生133.17万人；职业中学9164所，在校学生295.01万人，其中职业高中7655所，在校学生247.13万人；职业初中1509所，在校学生47.88万人，较之新中国成立初期，增长了几十倍，技工学校更增长了几百倍。

随着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建国以后的职业技术教育学制不断发展变化，现按各类教育分别叙述如下：

1. 技工教育。新中国成立初期，技工学校招收小学毕业生，学习3个月至1年，主要从事操作实习，理论知识学习较少。

1953年开始改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2年，在学期期间操作技能与专业文化理论知识学习之比为1:1。1962年又将学制延长为3年，操作技能与文化理论知识之比仍为1:1。

1978年后，开始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或初中毕业生，学制3年。

中等专业教育（按照教育部统计部门的惯例，中等专业教育包括中等技术教育和中等师范教育两部分，本文所涉及的只是中等技术教育部分）。

1952年8月，教育部规定中等技术学校按其程度分为技术学校（相当于高级中学程度）与初级技术学校（相当于初级中学程度）两级，修业年限均为2~4年。招收小学毕业生的技术学校，学制为4~6年。

1953年9月，调整、整顿后的中等技术学校学制为：招收初中毕业生，工科类、农科类、医药卫生类为3年，财经类为2.5年。初级技术学校停止招生，技术学校不再招小学毕业生。

1954年9月，政务院发布《关于改进中等专业教育的决定》，规定工科类学制为招收初中毕业生，学习3~4年，农、林、医药及其他科类为3年，计划、财经类为2.5~3年。

1963年开始，中专校试办招收高中毕业生班，学习年限为2年、2.5年。

1980年4月全国中等专业教育会议规定的学制，招收初中毕业生学习4年或5年，招收高中毕业生学习2~3年。在一定时间内仍保持招收初中毕业生3年制。1985年国家教委决定不再保留招收高中毕业生3年的学制。

中等专业教育的教学计划中包括高中阶段的普通基础文化课、技术基础课和专业课。不同科类的教学计划中，各类课程所占比重不完全相同。以工科类4年制教学计划为例，总学时为2800~3200学时左右，其中普通课约占40~45%；技术基础课约占30~35%；专业课约占20~30%。此外，还有

约 30~50 周的专业实践实习。

3. 职业中学。在“文化大革命”之前，职业中学已有相当的规模。1965 年，全国招生数已达 306.48 万人。学制为招收小学毕业生学习 2~3 年或招收初中毕业生，学习 2~3 年。1980 年，中共中央作出“改革中等教育制度，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决定，1985 年又作出“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之后，职业中学加快了发展，办学比较灵活，以适应地方的需要。职业高中以 3 年制为主，也有 2 年制的。职业初中多在农村、学制 3 年或 4 年以学习初中阶段的文化课为主，同时进行 1 年左右的职业培训。

4. 职业大学。职业大学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发展起来的地方办的高等职业技术教育。1990 年，全国有 114 所，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学制 2~3 年，少数专业为 4 年。近年来，有些职业大学开始招收各种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作为改革的试验，在学习年限上尚未作改动。

5. 技术专科学校。1985 年，国家教委决定将 3 所中等技术学校改办为技术专科学校，作为改革的试验。技术专科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实行 4~5 年学制套办。4 年制毕业生的培养目标与其他 4 年制中等技术学校相同。5 年制的毕业生的培养目标为高级技术员。

纵观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的演变正和世界其他国家的经历一样，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职业技术教育的类型和学制正在向多样化发展，教育的层次增多。

三、研究、完善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

体系应遵循的若干基本原则

现代社会的职业技术教育，已日趋成为一个完整的统一体。在研究完善我国职业技术教育学制体系时，除了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改革、开放”方针，适应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与运行机制外，还应注意以下几个基本原则：

（一）职业技术教育结构必须与人才结构相适应的原则

职业技术教育是以客观的人才结构为目标，通过培养社会所需求的人才而发挥其教育功能、服务于社会。因此，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层次、结构必须随着社会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而发展、变化，必须与社会需求的人才结构相适应。这就必须注意。

1. 职业技术教育的类型结构必须与人才的类型结构相适应。随着社会生产技术的发展，各产业第一线的从业人员，已由单一类型向多种类型方向发展。在工业革命之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工业生产的人才结构主要是工程师和技术工人两种类型。工程师由普通高等教育培养，技术工人由职业教育培养。这种教育结构和当时社会上人才结构是适应的。当社会上生产技术进一步实现技术科学化之后，工业界出现对技术员的大量需要，从而产生培养技术员类型的技术教育。所以，出现职业教育和技术教育两种类型的教育结构，是社会生产技术发展对人才需要的必然产物。

2. 职业技术教育的层次结构必须与人才的层次结构相

适应。由于生产技术的进步而呈现的技术科学化趋势，及生产手段日益先进和产品的日趋复杂，必然对技术员和技术工人不断提出更高水平的要求，从而促使技术员和技术工人从单一层次向多层次发展。社会需求的人才结构多层次化，与之相适应的职业和技术教育结构层次也随之多层次化。建立了培养初级工、中级工和高级工的职业教育层次结构，以及培养技术员、高级技术员的技术教育层次结构。据对1984年世界上116个国家和地区统计，用两个教育层次来培养不同水平的技术员的国家和地区有87个，占75%；而仅用中等教育层次培养技术员的仅有29个，占25%。可以预见，将来还会出现更高的技术教育层次结构。

（二）职业技术教育必须与普通教育、培训沟通、协调原则

这里指职业技术教育学制体系的内部和外部都应是互相沟通、配合、协调一致的。

1. 职业技术教育与普通教育的沟通、协调。各类职业技术教育学制都是建立在一定的普通教育基础上的，因此，不同层次的职业技术教育总是与一定的普通教育衔接的。此外，某些受过职业技术教育的人也可能转向高一层次普通教育继续学习，虽然这种情况为数不多，但也有如何衔接、沟通的关系。

2. 职业技术教育内部的沟通、协调。在职业技术教育内部，各种学制可以相互沟通，相互配合，高低层次学制间应当相互衔接（包括直接的和间接的衔接），同时，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应是统筹结合的，受教育者可以在职前直接接受高层次的职业技术教育，也可以先受低层次教育后参加工作，然

后通过多种途径继续接受高层次的职业技术教育。3. 正规职业技术学校教育与短期培训的沟通、协调。短期职业技术培训总是要在一定的普通教育或职业技术教育的基础上进行的；另一方面，有些短期培训也可以成为正规职业技术教育的基础或组成部分。再者，在普通教育与各类职业技术教育各种学制之间，短期培训能成为联系、衔接这些学制的桥梁。

（三）文化基础与专业技术、技能相结合的划分层次原则

文化要求是划分普通教育层次的主要依据，其高、中、初等教育层次的划分是以学习年限及所含的文化知识水平为依据的。职业技术教育是教育总体系中的组成部分，又是在一定的普通教育的基础上进行的专门教育，其层次划分也需要参照普通教育划分层次的文化知识要求。但是，职业技术教育有自身的特点，还必须与各种专业（职业）的专业知识与技能两个方面综合起来考虑。不同的专业（职业）和层次的职业技术教育所要求的文化知识和专业知识与技能不相同，在教育层次的划分上，侧重也有不同，需要区别对待。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对许多国家的教育情况做了大量调查之后，提出了《国际教育标准分类》。其中若干教育层次中属职业技术教育的入学标准都是受完前一层次的教育或受完前一层次的一定教育加一定的职业经历。所谓“前一层次的一定教育”就是并没有完全受完前一层次教育，但必须有一定的职业经历。“表现出具有掌握本层次学习内容的能力”。

这里还需要特别注意对第三级第一阶段教育（我国当前主要是专科教育）的学生入学标准的要求。这一层次不同于

第一、二级教育是它有学位性课程计划和非学位性课程计划的区别。在《国际教育标准分类》中对这一教育层次的解释中说“重要的准则是为学生入学作准备而提供的教育水准，而一般说来，对学习非学位课程计划和学习学位课程计划的学生，要求是不同的。”即学习非学位课程计划的学生并不一定要求和学习学位课程计划的学生一样，在入学前完全学完第二级教育，而可以有区别。由于大多数职业技术教育课程计划是非学位性的，所以这一点对确认属第三级第一阶段的职业技术教育十分重要。

由于职业技术教育的层次划分不但要考虑到相应的文化基础，还要考虑到相应的专业技术与技能这一特点，所以在层次间的衔接上，既有文化基础方面的衔接问题，还有专业技术与技能方面的衔接问题，例如：高级技术员与技术员的差别，高级工与中级工的差别，不仅有文化基础的差别，还有所掌握专业技术与技能的差别。一个高层次的专业技术人才必须掌握更多的专业知识、专业理论和技能。这些内容的学习，同样必须由低到高，循序渐进。专业方面的知识与技能与文化课虽有联系，但又不能相互替代。所以一般情况下，高级技术员的培养应当建立在技术员的基础上，高级工的培养应当建立在中级工的基础上。

（四）统一性与多样性相结合确定学制原则

职业技术教育体系的建立需要全国统筹规划、安排，形成全国统一的体系模式，同时有配套的法规和政策，这样才能统一规划、统一管理，也是促进人才开发和合理流动的必要条件。但是，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国，各地的自然资源、历史条件、经济状况、文化水平、教育程度等方面差别